

荆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指挥部

关于严格在荆大学生住宿管理的通知

在荆各高校：

根据省疫情防控指挥部《关于做好秋季学期全省学校开学工作的通知》（鄂防指发〔2020〕205号）要求，为严格校园管理“五个一律”规定，实行校园、学生宿舍、教职工社区“三个封闭”管理，落实“四必”措施，校外人员“无必须不进校园”，师生员工“无必须不出校园”，现将严格在荆大学生住宿管理通过如下：

一、严格制度落实。各高校要建章立制，根据学校实际情况，出台学生住宿管理规定，责任到人。强化学生住宿查寝、巡查制度，每日进行登记造册，建立工作台账，确保措施精准到人。

二、严格校外住宿审批管理。严格把握“非必须不在校外住宿”原则，对确需校外住宿的学生严格审批程序，出具审批单，并将学生租住详细信息登记造册，统一报送辖区派出所和社区。

三、严格包保责任。各高校对校外住宿的学生要开展专人一对一包保、认真落实晨午晚检、“日报告”等。

四、严格协同联动。各高校要按照疫情防控总体要求，

落实“五有”规定，与社区、定点医院联防联控，规范实施应急处置预案。

五、严格纪律要求。各高校对私自校外住宿的学生要严肃处理，对管理疏漏的学校工作人员进行追责问责。

荆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指挥部

2020年9月3日

